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相关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要：

- 被担保人名称：吉林麦吉柯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吉柯”）、广州华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华微”）。
- 本次担保金额及为其担保累计金额：本次担保总金额不超过22,000万元人民币；截止至目前，为其担保累计金额为5,498万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2013年度为相关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所属企业因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拟向相关商业银行贷款与签署相关协议，需公司提供担保。为了支持这些企业的发展，公司拟为以下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如下：

被担保子公司名称	担保最高额度（万元）	担保期限
吉林麦吉柯半导体有限公司	13,000	一年
广州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9,000	一年
合计	22,000	

本决议通过后，授权董事长在董事会批准的对外担保额度内组织实施董事会有关担保事项，代表公司与有关商业银行签订担保合同。本决议项下担保可以合并在一份担保合同项下提供，也可分拆为多份担保合同（包括同一银行或多个银行）并在其项下提供。

二、被担保企业基本情况

1、吉林麦吉柯半导体有限公司

与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拥有麦吉柯 100%的股权。

注册地点：吉林市深圳街 99 号

法定代表人：赵东军

注册资本：7000 万元

经营范围：半导体分立器件、集成电路、电力电子器件、汽车电子器件、电子元件的设计、开发、制造与销售；技术进出口、贸易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进出口商品除外）。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麦吉柯总资产 319,213,174.29 元、总负债 101,142,149.58 元、净资产 218,071,024.71 元、资产负债率为 31.68%；2012 年实现营业收入 201,795,313.82 元，实现净利润 14,826,886.78 元。以上数据已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广州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与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广州华微 61.46%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注册地点：广州保税区保盈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韩毅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设计、研发、生产、加工、检测：半导体器件、电力电子器件、电子元件、光电子器件；销售本公司产品及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华微总资产 228,553,950.93 元、总负债 206,889,954.66 元、净资产 21,663,996.27 元、资产负债率为 90.52%。201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0,377,157.79 元，实现净利润-22,363,980.64 元。以上数据已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事项尚未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除已根据相关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而在以前年度签订的协议外，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2013 年度公司将根据以上公司的申请，根据资金需求予以安排。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担保事项，认为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

合资及控股子公司，公司为该担保对象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并同意将上述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本年度严格执行了《公司章程》中关于对外担保的规定，对外提供担保的决策及审批程序合法、合理，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违反证监发（2003）56号文规定的担保事项。

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5,498万元，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担保总额占公司2012年度审计后净资产的3.30%。

截止公告日，公司无子公司以外的对外担保，也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27日